

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其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八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或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a) 執行董事				
陳景康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3,181,20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0.830
陳景源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3,181,20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0.830
陳惠賢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3,181,20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0.830
(b) 僱員，總計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516,000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0.58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6,362,40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0.830
(c) 其他，總計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3,000,000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0.580
總計		<u>19,422,000</u>		



附註：

- (i)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授出購股權前之收市價為**0.580**港元。
- (ii)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授出購股權前之收市價為**0.800**港元。
- (iii) 所有購股權授出時即歸屬承授人。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益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及「購股權」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授出藉收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或彼等概無行使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收購有關權利。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整段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